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

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作为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申报会计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以下简称“申请文件”），确认申请文件与本所出具的相关报告不存在矛盾，并对申请文件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相关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磊

张炼

聂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7月9日